

证券代码：A 600689
B 900922

证券简称：上海三毛
三毛 B 股

编号：临 2025-056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事项概述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及 2025 年 2 月 17 日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条公司”）及上海嘉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懿公司”）破产清算的相关事宜。概况如下：

（1）伊条公司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因伊条公司长期无生产经营活动且处于资不抵债的状况，同意伊条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

2025 年 3 月，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伊条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依法指定破产管理人。

2025 年 11 月，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宣告伊条公司破产，并对债权人会议通过的破产清算财产分配方案予以认可。

2025 年 11 月，公司收到伊条公司管理人分配的受偿金额 47,535.6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2025 年 3 月 11 日、2025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9、临 2025-009、临 2025-055）

（2）嘉懿公司

2025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吸收合并上海嘉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并拟申请对其实施破产清算的议案》，受外部政策条件变化等因素影响，同意公司终止吸收合并嘉懿公司，并向法院申请对其实施破产清算，同时依法对其对外投资事项进行处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2025年2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8、临2025-006）

二、破产清算事项进展情况

（1）伊条公司

2025年11月25日，公司收到伊条公司管理人转发的《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沪03破121号之四，主要内容如下：

2025年11月19日，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管理人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请，称破产人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的财产已经分配完毕，请求法院裁定终结破产程序。

法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的规定，裁定终结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破产程序。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2）嘉懿公司

2025年11月25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沪03破1139号，主要内容如下：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七条第二款之规定，裁定受理申请人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被申请人上海嘉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三、破产清算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伊条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原控股子公司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事项已完结。

伊条公司由破产管理人接管后，已自 2025 年 4 月起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在以前年度已对伊条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该公司的破产清算不会对本公司经营业绩或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具体影响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2）嘉懿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法院已裁定受理本公司对嘉懿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但尚未指定破产管理人。待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后，公司将丧失对嘉懿公司的控制权，并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已对嘉懿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已对嘉懿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若嘉懿公司退出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本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对其申请破产清算也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或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此外，关于嘉懿公司的对外投资事项，本公司对创新壹号基金的原持有份额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置。本事项对公司损益的具体影响情况以破产清算执行结果及相关审计数据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相关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